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3,416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8,249	花蓮分署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38,249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2,526千元，係職員31人及駐警1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321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7,622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563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1,785千元，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2,15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2,27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38,24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52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321		
1030 獎金	7,622		
1035 其他給與	563		
1040 加班值班費	1,78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156		
1055 保險	2,27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341	花蓮分署人事、秘書室	
2000 業務費	7,335		
2006 水電費	550		
2009 通訊費	162		
2018 資訊服務費	40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72		
2024 稅捐及規費	31		
2027 保險費	1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		
2051 物品	485		
2054 一般事務費	3,42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5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2072 國內旅費	200		
2093 特別費	94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3,4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9)一般事務費3,424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116千元，係按員工36人及臨時人員22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1千元，係按職員3人，每人每年3,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0千元。</p> <p><4>辦理志工業務經費7千元。</p> <p><5>委外業務經費3,280千元。</p> <p>(10)房屋建築養護費259千元。</p> <p>(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67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33千元，係按機車3輛，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2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34千元，係按職員31人及駐警1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0千元。</p> <p>(13)國內旅費20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4)特別費94千元，係按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p> <p>2. 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03 辦理執行業務	17,826	花蓮分署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7,826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4,610		1. 業務費14,610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20		(1)通訊費12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9,343		(2)臨時人員酬金9,343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216		(3)物品216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4,836		(4)一般事務費4,836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2072 國內旅費	95		(5)國內旅費95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
3000 設備及投資	3,216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216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3,4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旅費。 2.設備及投資3,216千元，包括： (1)辦公廳舍防水工程經費3,000千元。 (2)零星設備購置經費216千元。	